

崇越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上午 10 時

地點：台北市市民大道四段 102 號 14 樓

出席董事：潘振成、翁俊明、王純健(委託王若蓓出席)、獨立董事郭銘輝、獨立董事李孟修、王若蓓、井上忠樹(視訊方式)、張勝和、林清宏(視訊方式)、文慶雄

列席：監察人 吳章偉、林重勝、邱子誠。財務長吳坤明、稽核主管蘇欣榮

主席：潘振成董事長

記錄：吳坤明



開會如儀：

壹、主席致開會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第十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附件，均已依會議決議執行之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說明：8-10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三：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說明：自結營運概況報告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說明：1. 推動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企業誠信經營結果/和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2. 風險管理運作情形(109/12/15 董事會已通過訂定崇越電通風險管理辦法)

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自行編製之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三季之財務報表如附件業已自行編製完成，提報董事會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

說明：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三季之財務報表(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如附件業已經會計師核閱完成，提報董事會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章程修訂案

說 明：因應111年股東會後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及公司發展需要，章程預計修訂如附件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四、111 年度稽核計劃

說 明：111 年度稽核計劃已由稽核室編制完成，內容詳附件，提請討論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五、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提請 討論

說 明：配合公司治理需求，董事會應至少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本公司委任之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詳附件，提請討論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六、因應 111 年股東會後新設立審計委員會及廢除監察人，需增訂或修改公司內部之相關辦法/程序/準則/規章/規範

說 明：因應 111 年股東會後新設立審計委員會及廢除監察人，因此需增訂/修改/廢除公司內部之相關辦法/程序/準則/規章/規範如下表，相關修改內容如附件，提請討論

需修訂或新訂定或廢除之辦法/程序/準則/規章/規範/守則	註
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訂
董事會議事辦法	修訂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訂
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訂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訂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修訂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修訂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修訂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修訂
誠信經營守則	修訂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修訂
經理人與董監事道德行為準則	廢除並重新訂定： <u>道德行為準則</u>
董事與監察人選舉辦法	廢除並重新訂定： <u>董事選任程序</u>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	新訂定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七、向永豐銀行五股分行申請銀行額度案

說明：預計向永豐銀行五股分行申請1億元授信額度。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暫定111/3/9舉行明年第一次董事會。優先選定111/5/31
召開股東會。

伍、散會

主席：潘振成

